

湖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鄂继医教办〔2020〕3号

关于组织开展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相关培训的通知

各市、州、县卫生健康委（局），部省属直医疗卫生单位：

为落实国家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印发的《关于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社区防控工作的通知》（肺炎机制发〔2020〕5号）及《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基层函〔2020〕72号）、《国家卫生健康委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关于组织开展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相关培训的通知》（国卫继教继发〔2020〕7号）等文件要求，根据我省当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的防控形势，为进一步提高我省卫生专业技术人员防控意识，提升首诊医生对疑似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病人的早期识别诊断以及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患者临床救治处置水平，确保在临

床诊疗过程中遇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或疑似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病例时能及时发现、报告和控制，经研究决定，在全省范围内统一开展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防控知识专项网络在线培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在全省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执业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包括各类医院、门诊部、社区服务中心（站）、卫生院、村卫生室、卫生所、诊所、医务室，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专科疾病防治机构、妇幼保健机构，省直、市直、县级医疗卫生单位等。

二、培训内容

专项培训：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诊疗方案（试行）解读、新型冠状病毒实验室和医护人员个人防护要求、新型冠状病毒实验室生物安全、冠状病毒肺炎的影像学特点及鉴别等。

根据全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防治工作进展，如有需要，持续更新培训内容。

三、培训时间

本次培训自即日起开始，学员可根据国家政策调整及时自学掌握最近进展。

四、培训路径

登录“中国继续医学教育网”，网址：www.ncme.org.cn 注册登录（已有账号无需重复注册），点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培训平台”专题页面，进入学习；或关注微信公众号【NCME 助手】，点击个人中心注册登录后，点击“新冠肺炎”专栏进入学习。学习流程详见附件1。以上学习平台及路

径均无需缴纳任何费用。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在线培训后，在线考试合格可获得省级继续医学教育 I 类学分 2 分。

五、有关要求

各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站在防范和化解重大风险、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保障国家公共卫生安全的角度，深刻认识参加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防控知识专项网络在线培训的重要性，要积极组织实施，随时通过系统掌握动态培训情况，重点督促基层卫生专业人员的培训，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培训任务。

本次培训列入省级继续医学教育专项支持项目，由湖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具体实施，作为 2020 年度我省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继续医学教育学分达标的必修课程。

联系人：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高婷，赵保军

联系电话：027-87891692，027-87360360

技术支持：400-863-1000（中国继续医学教育网）

附件：国家卫生健康委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关于组织开展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相关培训的通知（国卫继教继发〔2020〕7号）

湖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月29日

办公室

附件

国家卫生健康委 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文件

国卫继教继发〔2020〕7号

国家卫生健康委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关于组织开展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相关培训的通知

各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科教处，各有关机构：

根据当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形势，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1月25日在中央政治局常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提高卫生技术人员防控意识，提升早期识别诊断和临床救治处置能力，在国家卫生健康委科教司指导下，我中心组织开展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知识在线专项培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全国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服务机构的相关专业技术人员。

二、培训内容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政策动态、诊疗方案、个人防护、基层疫情防控措施、公众健康教育等。

根据防治工作进展，实时更新培训内容。

三、学习路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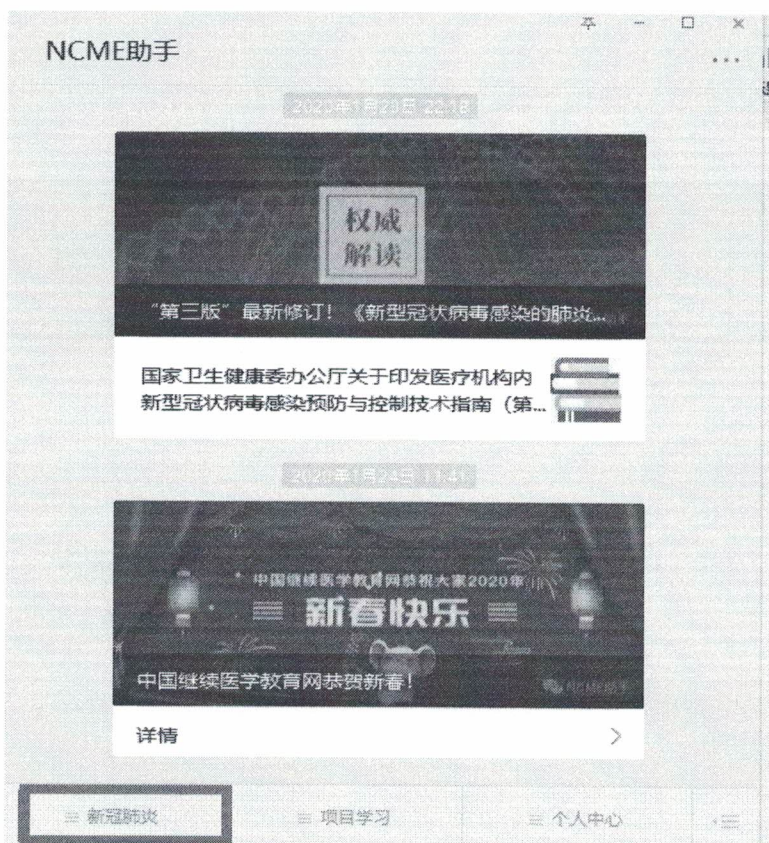
（一）手机端学习

1.扫描下方二维码，关注微信公众号【NCME 助手】。



2.点击公众号右下角“个人中心-账号管理”，注册账号并登录（已有账号则无需注册）。

3.点击公众号左下角“新冠肺炎”专栏，进入学习。



(二) 电脑端

1. 点击“中国继续医学教育网”，网址：www.ncme.org.cn
注册、登录（已有账号则无需注册）。



2. 点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培训平台”专题页面，
进入学习。专题内容即将上线，时间另行通知。

三、培训时间

即日开始。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熊可慧 13269023140

孙 澈 18610466830

梁 娟 13693088034

高 露 17602866118

邮 箱 : xkh@ncme.org.cn

国家卫生健康委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2020年1月28日



国家卫生健康委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办公室 2020年1月28日印发

校对: 熊可慧